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實施環境教育一年一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一)實施內容

項次	日期	節次 (導師時間、或 配合活動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	時數
一	111 年 4 月 12 日	第四節	我們的樹	【我們的樹共讀】 繪本共讀討論，以提問和回答方式進行。	一節
二	111 年 4 月 13 日	第四節	我們的樹 到校園找樹	【觀看影片】 了解樹的生長	一節
三	111 年 4 月 19 日	第四節	我們的樹 剪貼聖誕樹	【美勞課】 做出美麗的聖誕樹	一節
四	111 年 4 月 20 日	第四節	我們的樹 剪貼聖誕樹	【美勞課】 做出美麗的聖誕樹	一節

(二)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三：做出美麗的聖誕樹

說明：項次四：做出美麗的聖誕樹



說明：項次三：做出美麗的聖誕樹



說明：項次四：做出美麗的聖誕樹



說明：項次三：做出美麗的聖誕樹



說明：項次三：【學習單】寫出喜歡的環境